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rand Pharmaceutical and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遠大醫藥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12)

自願性公告

**本集團的全球創新藥 STC3141 獲批進入
COVID-19 ARDSII 期臨床研究和膿毒症 Ib 期臨床研究**

本公告乃遠大醫藥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刊發。

董事會欣然公告，本集團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Grand Medical Pty Ltd(一間本集團在澳洲設立的創新藥研發中心)正在開發的用於治療膿毒症的全球創新藥物 STC3141，日前已分別獲得批准在澳洲開展用於治療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COVID-19」)患者的急性呼吸窘迫綜合症(ARDS)(「COVID-19 ARDS」)的 II 期臨床研究和用於治療膿毒症的 Ib 期臨床研究。

STC3141 已在澳洲完成了健康志願者的 Ia 期臨床研究，初步確定了藥物的人體安全性及代謝特性。此次 COVID-19 ARDS 的 II 期臨床研究將在重症監護室對 COVID-19 的重症患者進行，以研究和評估藥物對於治療 COVID-19 患者的 ARDS 的安全性和有效性。而膿毒症的 Ib 期臨床研究將進一步評估藥物在膿毒症患者中的安全性及代謝特性。

獲批進行膿毒症 Ib 期臨床研究確保了 STC3141 的膿毒症適應症的開發按計劃進行，同時 COVID-19 ARDS 的 II 期臨床研究使得 STC3141 有望在 COVID-19 ARDS 治療領域中成為全球研發進度最快的創新候選藥物之一，將有助於加快本產品應對多適應症的全球開發速度，力爭惠及更多患者及為全球疫情防控貢獻力量。

警告

上述產品尚處於研發階段，是否能夠獲批上市進行生產銷售受多種因素影響，具有不確定性。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小心謹慎。

註：於本公告中，機構及產品之中文譯名為非官方翻譯，僅為作展示用途。

承董事會命
遠大醫藥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程煒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劉程煒先生、胡鉞先生、邵岩博士及牛戰旗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彩雲女士、裴更博士及胡野碧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